

國立臺灣大學 研究成果教師自行申請專利報備表 2015.05.06 版

計畫合作機構	科技部 (請填寫本申請案所屬之經費來源，如：科技部、經濟部、農委會等)	☐ 利用本校資源 (勾選本項則無需填計畫名稱及編號)
計畫名稱及編號	中孔洞二氧化矽奈米粒子與血液(MOST 103-2113-M-002 -021 -MY2) (請附計畫經費核定清單或契約書影本)	
計畫合作期限及金額	自 2014 年 12 月 1 日 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 新台幣 4,606,000 元整	
申請專利名稱	SILICA-BASED MESOPOROUS CARRIER AND DELIVERY METHOD OF USING THE SAME	
擬申請之國家	☐ 中華民國 ☐ 美國 ☒ 其他： PCT	
自行申請專利理由	挑選合適事務所及需要較短時程內完成申請 ※請於完成專利申請程序後主動提供專利申請書、說明書、專利申請日及申請號等。	
專利管理	☐ 已委任 (請填寫事務所名稱) 撰稿、管理 ☐ 未託管事務所，由實驗室團隊撰稿、管理 ☒ 其他 與事務所洽談中	
附件 (*為必要文件)	☒ *國立臺灣大學研究成果專利發明人資料表(附件一) ☒ *國立臺灣大學教師自行申請專利合約(附件二) ☒ 計畫經費核定清單(科技部/國科會計畫者) ☐ 研究計畫補助合約書影本(非科技部/國科會計畫者)	
提案人：	陳中厚 (簽章) 單位：台大化學系	
提案日期：	104 年 11 月 04 日 職 稱：教授	
敬 陳		
系主任	理學院化學系 系主任 楊吉水	
院 長	理學院 秘書 李明騏	
研發處(產學合作總辦)	理學院 研發處 總辦 蔡宗卿	

研 發 長

附件一、國立臺灣大學研究成果專利發明人資料表

發明人	※發明人欄位填寫說明： (1)發明人超過三位時，請自行複製發明人欄位使用。 (2)發明人請填寫實際的發明人，參酌美國專利實務上的認定，所謂發明人必須是對發明概念之形成及至少一項申請專利範圍之標的有所貢獻之人，才能稱為發明人。美國專利法規定，若列名之發明人未有發明之事實，則不得取得專利；若發明人記載錯誤，且可證明有「欺瞞之意圖」，則此專利權無法主張權利（單純接受指示，依所設計之實驗完成實驗結果者、提出需求者、提出產品缺點者等無實質貢獻者，不能算是發明人）。 (3)未來收益分配之有功人員不限於此專利申請案所列之實際發明人。				
	1	姓名	(中文/英文) 牟中原/ Chung-Yuan Mou		
		服務單位	國立台灣大學化學系	職稱	教授
		國 籍	☒ 中華民國 ☐ 其他：_____	身份證字號 或護照字號	F102827685
		e-mail	cymou@ntu.edu.tw	電話	+886-2-33665251
		聯絡地址	106 台北市大安區學府里 18 鄰基隆路 3 段 30 巷 5 弄 10 號		
	2	姓名	(中文/英文) 陳奕平/ Yi-Ping Chen		
		服務單位	台北醫學大學	職稱	助理教授
		國 籍	☒ 中華民國 ☐ 其他：_____	身份證字號 或護照字號	F123456542
		e-mail	d96223202@ntu.edu.tw	電話	+886-2-33665895
		聯絡地址	基隆市中山區中和路 85 巷 5 弄 27 號		
	3	姓名	(中文/英文) 吳思翰/ Si-Han Wu		
		服務單位	台北醫學大學	職稱	助理教授
		國 籍	☒ 中華民國 ☐ 其他：_____	身份證字號 或護照字號	L122994887
		e-mail	R94223056@ntu.edu.tw	電話	+886-2-33665233
		聯絡地址	42047 台中市豐原區大明路 169 號 6 樓		

附件二、技術推廣表(含以下兩頁之中、英文表單)

為協助技術移轉，是否有意願與本中心合作推廣本技術[※]？

☐是(本中心將於技術交易網或各媒合會上發佈此資料)；

☒否(原因_使用本技術衍生新創公司_；若有意願使用本技術衍生新創公司者，可勾否)。

※依專利法第七條規定，提案人之各專利案的專利申請權及專利權，皆屬本校所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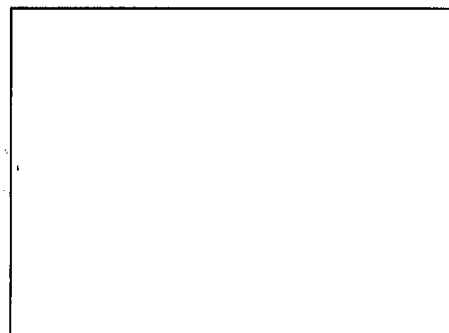


(以下內容一頁為限，不可揭露關鍵技術內容；填表完成後請刪除此行)

發明人：000 教授

單位：國立臺灣大學 000 學系/研究所

簡歷：(可列出相關連結，例如系所、研究室網頁)



市場及需求：

技術摘要(含成果)：

優勢：

競爭產品：

專利現況：

- (1)本技術已有相關專利(中華民國專利申請號:XXXX;美國專利證號:XXX)。
- (2)本研究團隊具有數十年研究經驗...
- (3)其他...

聯絡方式(請不用填)：

臺大產學合作總中心

Tel: 02-3366-9945, E-mail: ntuci@ntu.edu.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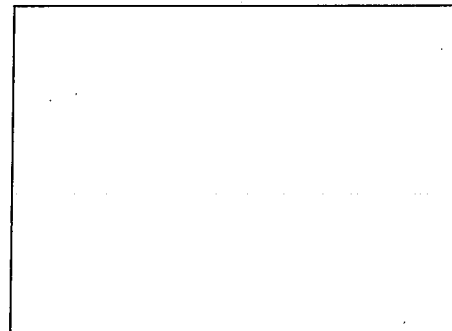


(Below is limited to 1-page only; be careful not to disclose vital technology content. Please delete these words when the document is finished)

PI : Prof. XXX

Department of XXX, National Taiwan U.

Experience:



Market Needs:

Our Technology:

Strength:

Competing Products:

Intellectual Properties:

Contact (do not need to fill out):

Center for Industry-Academia Cooperation, NTU

Tel: 02-3366-9945, E-mail: ntuciac@ntu.edu.tw

This information herein is intended for potential license of NTU technology only. Other usage of all or portion of this information in whatever form or means is strictly prohibited. Kindly contact us and we will help to achieve your goal the best we can.

附件三、技術分類表

(請依技術本質勾選(可複選)或於其他(請自填)欄位填入適當類別；分類結果將置於網頁)

一階	二階	三階
生醫 農健	農業	☐ 植物種苗 ☐ 動物種苗 ☐ 生物農藥 ☐ 生物肥料 ☐ 抗病/蟲/逆境性 ☐ 生物整治 ☐ 品種權 ☐ 生物機電 ☐ 組織培養 ☐ 觀賞 ☐ 發酵 ☐ 基因轉殖 ☐ 糧食 ☐ 蔬菜 ☐ 天然物利用 ☐ 遺傳育種 ☐ 森林學 ☐ 獸醫學 ☐ 其他(請自填)_____
	醫療器材	☐ 診斷與監測用器材 ☐ 體外診斷用器材 ☐ 手術與治療用器材 ☐ 輔助與彌補用器材其他類醫療器材 ☐ 疼痛管理器材 ☐ 低/非侵入性器材 ☐ 預防疾病與健康促進之設備及用品 ☐ 其他(請自填)_____
	篩選平台	☐ 抗體 ☐ 生物晶片 ☐ 細胞分析 ☐ 組合式分子生物 ☐ 組合化學 ☐ 高通量藥物篩選技術(HTS)噬菌體展示技術 ☐ 蛋白酶 ☐ 藥物篩選 ☐ 標靶藥物 ☐ 其他(請自填)_____
	藥物	☐ 止痛藥 ☐ 麻醉劑 ☐ 血管生成 ☐ 消炎 ☐ 抗生素 ☐ 抗體 ☐ 抗癌 ☐ 抗真菌 ☐ antisense ☐ 抗病毒 ☐ 細胞凋亡 ☐ 細胞訊息 ☐ 中樞神經系統 ☐ 疾病模型 ☐ 藥物輸送 ☐ 生育 ☐ 基因治療 ☐ 賀爾蒙 ☐ 免疫治療 ☐ 發炎 ☐ 新陳代謝 ☐ 天然物 ☐ 病原體 ☐ 胜肽 ☐ 前驅藥物 ☐ 蛋白質 ☐ RNAi ☐ 小分子藥物幹細胞 ☐ 疫苗 ☐ 病毒 ☐ 傷口癒合 ☐ 其他(請自填)_____
	基因體學	☐ allele ☐ 生物資訊學 ☐ cDNA ☐ DNA ☐ 流行病學 ☐ EST ☐ 基因 ☐ 基因型 ☐ homologue ☐ isogene ☐ 基因庫 ☐ 微陣列/微陣列分析軟體 ☐ 藥物基因體學 ☐ 聚合酶 ☐ 多型性 ☐ 定位選殖 ☐ 蛋白質體學 ☐ 受體 ☐ RNA ☐ 標靶驗證 ☐ 基因轉殖動物 ☐ 其他(請自填)_____
	研究工具	☐ 抗體 ☐ 細胞株 ☐ 色層分析 ☐ 細胞培養 ☐ 定向分子演化 ☐ DNA / RNA 定序 ☐ DNA / RNA 合成 ☐ 電泳 ☐ 酵素 ☐ 裝置 ☐ 表現系統 ☐ 雜交 ☐ 老鼠模式 ☐ 寡核苷酸合成 ☐ PCR 檢測 ☐ 蛋白酶 ☐ 蛋白質定序 ☐ 蛋白質合成 ☐ 試劑 ☐ RNAi ☐ 光譜 ☐ 載體 ☐ 其他(請自填)_____
	技術	☐ 抗體 ☐ 生物晶片 ☐ 顯影劑 ☐ DNA 探針 ☐ 造影成像 ☐ 分子標記 ☐ 放射性同位素 ☐ 檢測技術 ☐ 其他(請自填)_____
電資 通光	電子光電	☐ 光資訊技術 ☐ 光電半導體技術 ☐ 平面顯示技術 ☐ 背光技術 ☐ 軟性電子技術 ☐ 光學技術(含鏡片材料) ☐ 電子及光電構裝技術 ☐ 矽基半導體技術 ☐ 電磁/光電訊號檢測 ☐ 奈米電子技術 ☐ 其他(請自填)_____
	資訊通訊	☐ 有線網路 ☐ 語音 ☐ 資訊安全 ☐ 監控 ☐ 網際網路電話相關技術(VoIP) ☐ Web 相關技術 ☐ 智慧型資訊系統 ☐ 無線通訊技術 ☐ 射頻辨識技術及應用(RFID) ☐ 環境控制與感知技術 ☐ 數位視/音訊與多媒體技術 ☐ 光通訊技術 ☐ 電子商務 ☐ 嵌入式系統技術 ☐ 其他(請自填)_____
機能 材化	材料化工	☐ 添加劑 ☐ 觸媒 ☐ 塗料/塗佈 ☐ 電化學 ☐ 石墨烯 ☐ 導電高分子 ☐ 塑料/聚合/複合材料 ☐ 化學/生物分析 ☐ 奈米材料 ☐ 半導體材料/製程 ☐ 物料改質 ☐ 超導體 ☐ 分散均勻化 ☐ 光學薄膜 ☐ 其他(請自填)_____
	能源環工	☐ 替代/生質能源 ☐ 燃料電池 ☐ 化學/生物分析 ☐ 高電功率 ☐ 碳氫化合物 ☐ 儲能 ☐ 節能減碳 ☐ 太陽能/電池 ☐ 海洋工程 ☐ 醫學/診斷/器械/儀器 ☐ 環境整治 ☐ 土木工程 ☐ 水利工程 ☐ 感測/量測方法/系統 ☐ 其他(請自填)_____
	機械儀設	☐ 機械元件/裝置/設備 ☐ 分析儀器 ☐ 光學/激光機器人 ☐ 顯微技術 ☐ 導航(GPS) ☐ 光譜儀 ☐ 超音波 ☐ 電腦輔助設計/檢測 ☐ 圖像處理 ☐ 環境感測/感應器 ☐ 生理訊號感測 ☐ 致動器 ☐ 微機電/元件/系統 ☐ 微控制 ☐ 其他(請自填)_____
其他 (請自填)		

附件四、國立臺灣大學教師自行申請專利合約書

立合約書人：國立臺灣大學（以下簡稱甲方）

牟中原（以下簡稱乙方）

乙方執行（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中孔洞二氧化矽奈米粒子與血液」（計畫編號：MOST 103-2113-M-002 -021 -MY2）之研發成果「SILICA-BASED MESOPOROUS CARRIER AND DELIVERY METHOD OF USING THE SAME」，其智慧財產權屬甲方所有，惟乙方經甲方同意，得自行依（PCT）專利法申請專利，約定下列條款，依誠實信用原則共同遵守：

- 一、乙方將研發成果「SILICA-BASED MESOPOROUS CARRIER AND DELIVERY METHOD OF USING THE SAME」先行自費辦理專利申請及維護事宜。乙方自行申請專利時，其專利申請相關費用、技術移轉（或授權）、權益分配及其他相關事宜，應由甲方統籌依「科學技術基本法」、「政府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歸屬及運用辦法」、「國立臺灣大學研究發展成果及技術移轉管理要點」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乙方應負協助之義務。
- 二、乙方對專利申請或專利權維護及利用應盡善良管理人之義務，未經甲方事前書面同意，不得逕行終止專利申請或專利維護案，亦不得逕行將專利申請權或專利權授權他人利用，或為任何信託、讓與、設定負擔或其他損及甲方權益之行為。
乙方不願繼續申請或維護專利權時，應事先以書面通知甲方，並由甲方依科學技術基本法、政府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歸屬及運用辦法、國立臺灣大學研究發展成果及技術移轉管理要點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三、甲方得視需要要求乙方將專利申請權（或專利權）無條件讓與甲方，並應於接獲甲方通知後，於甲方指定期限內配合辦理權利讓與事宜，且不得另行要求任何報酬。
乙方將前項專利申請權（或專利權）讓與完成後，並經甲方審議通過認為有必要繼續申請或維護者，得依國立臺灣大學技術移轉業務獎助金與專利及技術移轉個案獎勵金運用分配準則核給乙方發明專利獎勵金。
- 四、乙方如違反本合約第一點、第二點、第三點與第五點之約定，除應承擔一切法律責任外，甲方並得視情節輕重要求損害賠償。
- 五、本合約有效期至依第一點取得之專利權期限屆滿為止，但乙方因本合約第四點所負之責任與義務不因本合約終止而解除。於本合約有效期間內，乙

方應對本合約內容保守秘密，不得任意向第三人揭露。乙方因本合約自行申請而取得多數國家或地區專利者，本合約存續至最後一項專利權期限屆滿為止。

- 六、本合約未約定事項，適用民法及其他法令相關規定。本合約部分條款如因故無效或無法履行，不影響其他條款之效力。
- 七、就本合約所生之爭議糾紛，雙方同意以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 八、本合約正本一式二份，雙方各執存一份。

立合約書人

甲 方：國立臺灣大學 (簽章)
代 表 人：楊泮池
地 址：10617 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一號

乙 方：牟中原 (簽章)
任職單位：台灣大學化學系
地 址：台北市大安區學府里18鄰基隆路3段30巷5弄10號

中華民國 104 年 11 月 04 日